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618,460,000股股份（包括525,001,600股新股份及93,458,400股銷售股份，或會因超額配股權而調整）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61,848,000股股份（或會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556,612,000股股份（包括463,153,600股新股份及93,458,400股銷售股份，或會重新分配及因超額配股權而調整）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1.2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	:	1636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兼獨家賬簿管理人



BNP PARIBA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聯席牽頭經辦人



BNP PARIBA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的文件」一段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代表本身及售股股東）於定價日以協議釐定。定價日期為2014年2月14日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4年2月18日。發售價不會超過1.2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1.00港元。倘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原因而未能與我們於2014年2月18日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經我們（代表本身及售股股東）同意，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者。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最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公告。

倘上市日期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可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履行的責任。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僅可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2014年2月11日